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DTELL TECHNOLOGY LIMITED
九福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11)

**補充公告
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九福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補充以下有關委任阮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額外資料。董事會謹此補充，阮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a)彼就GEM上市規則第5.09(1)至(8)條所指的各項因素而言具有獨立性；(b)彼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c)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披露之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九福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榮軒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榮軒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鍾宜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拿督楊國喜、阮駿暉先生及劉鳴鳳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mindtelltech.com。